

##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总经理张谨女士提名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聘任史明先生、胡湘明先生、高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）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30 日

附件：

##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史明：1972年出生，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专业，获建筑学硕士学位；苏州大学产业教授，东南大学、苏州大学、苏州科技大学校外导师；曾获“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”培养对象荣誉。2003年起历任公司建筑所所长、建筑部副部长、建筑院技术总监。现任公司产业园区设计研究院院长、园区规划董事、苏通设计董事兼总经理。

胡湘明：1975年出生，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专业，获建筑学硕士学位；东南大学、苏州科技大学校外导师；曾获第六届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、江苏省紫金文化创意英才等荣誉。2007年起历任公司建筑所所长、建筑院技术总监。现任公司公共建筑设计研究院一院院长。

高霖：1981年出生，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科学与技术专业，获硕士学位；东南大学硕士生校外导师，江苏省土木协会青年建筑师分会委员；曾入选苏州紧缺人才。2007年起历任公司国际创意中心所长、技术总监，现任公司湖北分公司院长、华中总部子公司执行董事。

